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鲁自考委〔2022〕2号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关于开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消防工程（专升本）专业的通知

各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委员会，中国人民警察大学：

为满足我省消防工程领域从业人员学历提升需求，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设置实施细则〉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清单〉的通知》（教职成厅〔2018〕1号）精神，结合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布局及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经研究，决定在我省开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消防工程（专升本）专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考对象及开考时间

消防工程（专升本）专业面向社会开考，首次考试时间为2023

年 4 月。具体报考规定和毕业要求按照专业考试计划执行（见附件）。

二、职责分工

（一）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在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制定专业考试计划、课程考试大纲，审定教材，组织命题、制卷、考试实施、评卷、考籍管理，公布考试成绩和颁发毕业证书等工作，并对助学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二）中国人民警察大学为主考学校，参与制定专业考试计划、课程考试大纲、命题、评卷，并负责实践环节考核、毕业环节考核以及在毕业证书上副署、授予符合条件学生的学位等工作。关于课程助学、实践性环节考核、毕业论文（设计）及学位授予等情况考生可咨询中国人民警察大学自学考试办公室。网址：<https://www.cppu.edu.cn/jxjy/>，联系电话：0316-2068193、0316-2068987。

（三）各市招生考试机构在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委员会领导下，负责组织本地考试以及管理考生的考籍档案等工作。

三、其他事项

（一）收费标准严格按照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财政厅《关于明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472号）执行。

（二）考试课程和考试时间的具体安排，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届时公布的报考文件。

(三) 各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委员会、中国人民警察大学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专业开考相关工作。

附件：消防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22年9月21日



附件

消防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牢固的火灾防控意识以及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适应消防工作发展形势及消防安全管理工作需要，具有较强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能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消防安全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学生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消防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消防监督检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消防安全管理、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实践技能，具备较强的协调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具备初步的应急救援能力。主要包括：

（一）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公共情怀、专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

（二）掌握消防安全管理学、消防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火灾风险评估、应对安全检查、开展消防自查工

作的能力；

（三）掌握各类建筑防火设计的基本原理以及防火工程（建筑防火、工业企业防火、电气防火）相关理论知识；

（四）了解流体力学、火灾动力学、建筑技术和安全工程学的基本知识，熟悉火灾发生发展的规律和特点，掌握各类火灾的特点及防治对策；

（五）了解各类消防器材的功能、检验的过程，掌握消防设施、器材的构造原理和使用方法；

（六）具备火场逃生能力和一定的应急救援能力，满足消防行业各用人单位的需求；

（七）熟悉国家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消防技术标准和规范；

（八）了解现代消防性能化设计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发展趋势；

（九）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

三、学历层次与规格

本专业为专科起点本科层次。申请毕业时须提供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

本专业实行学分制。各门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分，60分为及格，考试及格后即可获得该课程学分。

本专业共设 15 门课程，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凡取得本专业计划所规定 15 门课程的合格成绩，累计达 71 学分，并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考核及其他实践性环节的考核，思想品德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颁发主考学校副署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消防工程专业本科毕业证书。

考生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且符合主考学校学位授予条件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由主考学校授予学士学位。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序号	课程	课程名称	学分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3	12406	消防燃烧学	5
4	12409	建筑防火	5
	12410	建筑防火（实践）	1
5	12411	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	4
	12412	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实践）	2
6	13228	工业企业防火	5
	13229	工业企业防火（实践）	2
7	13226	建筑消防设施	6
	13227	建筑消防设施（实践）	1
8	12414	消防安全管理学	5
	12415	消防安全管理学（实践）	1

9	14431	消防工程综合实践（实践）	2
10	14441	消防制图（实践）	4
11	14357	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	4
	14358	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实践）	1
12	14111	人员疏散与救助（实践）	4
1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14	13843	交通运输工具防火（实践）	3
15	14427	消防安全教育与培训（实践）	3
16	12418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备注：考生如不考 13000 英语（专升本），可以选考同层次其他专业相同（或高于）学分的课程（非纯技能课程）顶替 13000 英语（专升本）的学分。

五、主要课程说明

（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课程说明略，见全国统考大纲）

（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课程说明略，见全国统考大纲）

（三）消防燃烧学。

消防燃烧学是一门系统讲授火灾发生、发展和熄灭基本规律以及典型可燃物质的燃烧特性的课程。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火灾发展的基本规律，典型物质的燃烧特性，典型火灾现象发生、发展过程和规律，室内火灾的发展过程和特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

引导学生掌握消防基础理论，为专业课程学习提供支撑。

（四）建筑防火。

建筑防火是一门讲授建筑防火设计基本原理的课程，本课程主要包括建筑火灾的发生发展规律和特点、常用建材的高温性能及其燃烧性能、建筑构件的耐火性能、建筑物耐火等级的划分方法、布局防火要求、防火分隔、安全出口及疏散，建筑防火设计的基本技术措施、性能化防火设计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程序。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引导学生掌握建筑防火设计审核的基本知识与技能，具备从事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对建筑物进行消防监督检查的基本能力。

建筑防火（实践）是建筑防火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了解建筑火灾的发生、发展规律和特点，掌握常用建材的高温性能及其燃烧性能、建筑构件的耐火性能、建筑物耐火等级的划分方法、布局防火要求、防火分隔、安全出口及疏散、建筑防火设计的基本技术措施、性能化防火设计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程序。

（五）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

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是一门建立在多学科基础上的具有较强理论性和实践性的课程。本课程主要包括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阐述电气火灾的形成机理、电气防火防爆的基本原理及技术。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引导学生掌握电气防火的基本原理和技术，具备从事电气防火业务的能力。

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实践）是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了解电气火灾的形成机理、电气防火防爆的基本原理及技术，掌握电气防火的基本原理和技术，掌握电气消防检测箱中各检测仪器设备的操作和建筑电气图纸的识读方法，清楚建筑电气防火检测的要求和方法，能够进行基本的电气火灾隐患检测，培养学生电气设备检查能力和发现电气线路设备隐患的能力，使学生具备从事电气防火业务的能力。

（六）工业企业防火。

工业企业防火主要内容包括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火灾与爆炸事故的原因类型、火灾事故后果及爆炸事故后果的常用定量分析方法、防火防爆技术对策、工业企业火灾爆炸风险的分析方法以及各类典型易燃易爆危险品储运场所防火要求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引导学生掌握运用火灾危险性分析方法与火灾风险分析方法手段，分析并解决工业企业中的消防安全问题，为承担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奠定必要的基础。

工业企业防火（实践）是工业企业防火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了解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火灾与爆炸事故的原因类型、火灾事故后果及爆炸事故后果的常用定量分析方法、防火防爆技术对策、工业企业火灾爆炸风险的分析方法以及各类典型易燃易爆危险品储存场所的防火要求等内容，培养学生运用火灾危险性分析方法与火灾风险分析方法手段，

分析并解决工业企业中的消防安全问题的能力。

（七）建筑消防设施。

建筑消防设施是是一门讲授建筑物内各类消防设施的设置、设计、使用及维护管理的课程。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建筑消防设施的类型、适用范围、设置原则、主要组件及作用，各类建筑消防设施的工作原理及设置要求。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引导学生了解火灾烟气扩散流动规律、烟气控制技术、防排烟设施的设置范围、设置要求等基本的防排烟技术知识，掌握建筑消防设施类型、适用范围、设置原则、主要组件及作用，学习各类建筑消防设施的工作原理以及基本技术数据和计算、审核验收、操作使用知识。

建筑消防设施（实践）是建筑消防设施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掌握建筑物内各类消防设施的设置、设计及应用，了解建筑消防设施的类型、适用范围、设置原则、主要组件及作用，各类建筑消防设施的工作原理及设置要求，使学生能够应对或进行日常建筑消防设施监督检查，满足在灭火作战中的实用要求。

（八）消防安全管理学。

消防安全管理学是以消防安全学、管理学和消防安全技术为基础、以消防安全管理为内容、融管理与技术于一体的交叉课程，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实践性。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消防安全管理基础理论，消防安全管理体制、机制、制度、安全文化和管理技术、方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提高学生消防管理水平，为从事消防安

全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

消防安全管理学（实践）是消防安全管理学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将所学到的消防安全管理理论和方法运用到重点场所和部位，能够正确识别各类场所的火灾风险，并给出合理的消防安全管理对策，提高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初步具备判断和处理相关的消防安全问题的能力。

（九）消防工程综合实践。

消防工程综合实践本课程是一门综合性实践课程，是在完成本专业全部课程学习的基础上，依据消防法规、规范要求，综合运用所学的消防工程专业知识而进行的综合实践。通过本课程实践，培养专业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具备在企事业单位、专职消防队、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等单位从事消防工作的能力。

（十）消防制图（实践）。

消防制图（实践）是消防工程专业的重要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绘制阅读建筑图样和消防专业图纸，了解画法几何、投影制图、建筑工程制图、消防专业制图和计算机绘图等基本技能，掌握阅读建筑图样和绘制、阅读消防专业图的能力。

（十一）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

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是一门讲授危险化学品储存和运输等过程的防火防爆以及安全管理等内容的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引导学生了解危险化学品火灾特点、危险性，掌握危险化学品防火防爆的基本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培养危

险化学品消防安全管理能力。

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实践）是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课程的重要配套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了解危险化学品火灾特点、危险性及灭火对策，掌握危险化学品防火防爆的基本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培养危险化学品消防安全管理能力。

（十二）人员疏散与救助（实践）。

人员疏散与救助（实践）是消防工程专业的重要实践课程，通过对突发事件中人员个体特征和行为、人员之间的相互作用、人员与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进行建模分析，为在人员密集场所发生灾害或应急情况时的疏散与救助提供技术保障。通过本课程的实践，引导学生掌握疏散策略制定方法及其效果评价，掌握在人员密集场所发生灾害或应急情况时应采取的正确疏散方式，具备选择正确疏散通道、引导不同类型人群疏散等救助技能。

（十三）英语（专升本）。

（课程说明略，见全国统考大纲）

（十四）交通运输工具防火（实践）。

交通运输工具防火（实践）是消防工程专业的重要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了解各类交通运输工具火灾发生发展规律、特点和危险性，掌握燃油车、轨道交通、船舶、电动车、航空器等不同类型交通运输工具的防火规范、原则、程序和方法。

（十五）消防安全教育与培训（实践）。

消防安全教育与培训是防火管理专业的重要实践课程，通过本课程实践，引导学生掌握消防安全教育的基本内容、形式、方法和流程，制定恰当的消防安全教育方案，设计有针对性的消防安全教育内容，并能够组织实施以及评估效果，具备组织协调和实施消防安全教育与培训的能力。

六、使用教材

笔试课程使用教材详见当次考试公布的教材目录；实践课程使用教材由主考学校公布，详见主考学校网站。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 年 9 月 21 日印发

校对：乔美丽

共印 30 份